

東區地區管理委員會第216次會議報告

題述會議於2016年9月13日舉行，主要的討論事項摘錄如下：

I. 全港各區進行綠化活動以改善環境

委員會備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東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在區內的綠化和園藝護理工作報告。

II. 東區區內露宿者問題

委員會備悉區內露宿者的最新數字和相關部門的跟進情況。委員會亦備悉相關部門會繼續處理區內露宿者問題，並會在有需要時安排聯合行動保持環境衛生，以及透過非政府機構接觸露宿者，協助他們脫離露宿生活。

III. 跟進東區正在規劃的康樂及文化工程

委員會備悉，建築署正就鯉景灣綜合大樓的工程計劃進行深化設計，以及康文署會按既定程序進一步推展工程。

IV. 在東區落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計劃」）

委員會備悉民政處、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康文署就落實「計劃」第一階段工作（即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和宣傳教育工作）的最新進度。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民政處、食環署及康文署有關在本年度落實「計劃」第二階段工作的計劃方向（即繼續加強區內的蚊子控滅工作和改善區內其他地點的環境衛生問題）及相關預算開支。

V. 會議報告

委員會備悉東區區議會、其轄下各委員會、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東區防火委員會及各分區委員會共12份會議報告。

VI. 其他事項

委員會討論東區區內的非法傾倒建築廢物問題。委員會並備悉，警務處將因應2016年重陽節預計在柴灣一帶出現的擠塞問題，而採取相應的交通管制措施。同時，委員會亦備悉，根據《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而設立的店鋪阻街定額罰款制度，將於2016年9月24日起正式實施，作為執法部門（包括食環署和警務處）處理店鋪阻街問題的額外執法工具。

東區民政事務處地區管理組

2016年9月